

本校 109 年 12 月 26 日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依教育部 109 年 01 月 17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90001730 號函核定辦理



明新科技大學

Minghs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09 學年度 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委員會

校址：304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 號

電話：(03) 559-3142 轉 2219

傳真：(03) 559-1304

網址：<https://www.must.edu.tw>



早鳥平台



招生訊息



本校首頁



LINE 加好友



FB 官網

◎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於本校網站下載，簡章不另行發售。

◎報名前請詳閱簡章各項規定。



產業大學 · 立即就業
智慧科技 · 智慧服務

明新科技大學

2019年辦學績優 獲獎連連!!

- ◆機械系參加第23屆TDK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包辦遙控組**1金1銅第一名**及其他**9項大獎**
- ◆機械系日本第12屆國際微機構競賽，榮獲「障礙物走破無線」**第一名**
- ◆時尚系(原妝品學程)參加韓國第14屆韓國國際美容藝術大賽獲得**10金1銀2金2銅**
- ◆機械系菲律賓亞當森雙聯學制學生參加澳門亞洲機器人競賽，榮獲**2金2銅**
- ◆資管系上海國際發明創新展覽會，榮獲**金牌獎與特別獎**
- ◆休閒系觀光部交通局十萬青年獎百萬創意遊程全國競賽，榮獲**特別獎**
- ◆旅廚系參加KWFC 韓國國際餐飲大賽，榮獲**1金1銀**
- ◆全國大專運動會，跆拳道隊榮獲**2金1銅**
- ◆全國啦啦隊錦標賽，熱舞隊榮獲大專嘻哈團體組**第一名**
- ◆工學院通過IEET工程及科技教育國際認證
- ◆推廣教育中心獲得「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訓練機構版**銀牌**
- ◆15個國家地區國際學生校園國際化，國際生人數突破千人全國技專院校**第一**
- ◆專業華語教學中心教育部審定**合格**
- ◆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通過數量全國私立科大**第二名**
- ◆科技部價創計畫補助**3千萬元**，私立技職科大**唯一**獲計畫補助
- ◆教育部補助高教深耕計畫**6千萬元**
- ◆教育部補助封測類產線計畫**4千萬元**
- ◆教育部工具機教學設備更新計畫**1千萬元**
- ◆教育部補助產業學院計畫**288萬元**



運動績優學生相關獎學金

對象:運動績優甄審甄試、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入學考試進入本校就讀者。

(一) 運動菁英入學獎學金 \$ 大學四年最高可領獎學金 100萬元

◎ 學生入學前三年，成績優異者，除獎學金外還可申請免費住宿

參加賽事	名次	獎學金額(分4年8學期發給)
奧林匹克運動會正式競賽項目	第1-3名	100萬元
奧林匹克運動會正式競賽項目	第4-8名	60萬元
世界運動會、亞洲運動會正式競賽項目	第1-3名	60萬元
世界運動會、亞洲運動會正式競賽項目	第4-6名	40萬元
全國運動會	第1-3名	16萬元
全國運動會	第4-6名	8萬元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中聯賽最優級組	第1名	16萬元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中聯賽最優級組	第2、3名	8萬元

(二) 對外運動競賽獎勵金 \$ 大學四年最高可領獎學金 團體組 16萬元 個人組 32萬元

1. 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全國大專聯賽、全國大專盃單項錦標賽獲得優勝者

名次	團體	個人
第1名	1萬元/人	5萬元
第2名	8千元/人	4萬元
第3名	7千元/人	3萬元
第4名	6千元/人	2萬元
第5名	5千元/人	1萬元
第6名	3千元/人	8千元

2. 入選國家代表隊：

申請資格	獎學金額
入選亞奧運正式競賽項目國家代表隊	3萬元
入選非亞奧運正式競賽項目國家代表隊	1萬元

(三) 體育獎學金 \$ 大學四年最高可領獎學金 1萬6千元

◎ 每學期提供20位名額，每名2000元體育獎學金



目 錄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考試重要日程表	1
壹、招生系別、名額及運動種類	2
貳、報考資格.....	3
參、報名作業流程.....	5
肆、報名方式.....	5
伍、考試評分方式.....	8
陸、考試日期、時間	9
柒、成績複查.....	9
捌、公告正備取名單	9
玖、登記、報到與錄取	10
拾、申訴處理.....	10
拾壹、考生資料處理與運用原則	10
附錄一、至本校交通路線	11
附錄二、術科測驗考場位置圖	12
附錄三、術科測驗內容	13
附錄四、運動成就給分對照表	16
附錄五、本校招生各系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	17
附表一、運動績優證明黏貼單	25
附表二、運動績優資格證明書	26
附表三、成績複查申請書	27
附表四、放棄聲明書	28
附表五、申訴書	29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考試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09.1.21(暫定)	公告於本校網頁（自行下載）
網路報名	109.3.2(週一)9:00 至 109.3.17(週二)16:00	一律採網路填表報名，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sport
通訊繳件	109.3.2(週一)至 109.3.17(週二)	請以郵局掛號郵件方式寄交(郵戳為憑)
現場繳件	109.3.16(週一)、 109.3.17(週二)	1.現場收件時間：每日上午 9:00~12:00 以 及下午 1:00~4:00 現場繳件。 2.收件地點：行政大樓二樓綜合業務組。
術科測驗日期	109.3.28(週六)	術科測驗內容請參考「附錄三、術科測驗 內容」相關規定。
成績查詢	109.4.8(週三)	查詢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sport ◎本招生不寄發成績單紙本，請逕行上網 查詢成績。
成績複查 (傳真申請)	109.4.10(週五) 中午 12:00 截止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結果以電子郵件回 覆。傳真電話：(03)5591304
正備取查詢	109.4.17(週五)	查詢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sport ◎本招生不寄發紙本報到通知單，請逕行 上網查詢。
正取生報到分 發	109.4.22(週三)上午	上午 9:00~9:20 報到，9:30 起依序唱名分 發，詳情請依網路公告所訂定方式辦理報 到。
備取生遞補報 到分發	109.4.22(週三)下午	下午 2:00~2:20 報到，2:30 起依序唱名遞 補，詳情請依網路公告所訂定方式辦理報 到。
分發錄取查詢	109.4.27(週一)	查詢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sport ◎本招生不寄發錄取通知單紙本，請逕行 上網查詢錄取與否。
申請放棄錄取 資格截止日期	109.6.24(週三)	請依附表四規定辦理。

壹、招生系別、名額及運動種類

序號	系別	日間部 招生名額	運動種類
1	機械工程系	2	1.籃球 2.網球 3.羽球 4.撞球 5.保齡球 6.跆拳道 7.游泳 8.田徑
2	電機工程系	3	
3	電子工程系	2	
4	土木工程與環境資源管理系	1	
5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技系	2	
6	資訊工程系	2	
7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	
8	企業管理系	2	
9	財務金融系創意行銷組	1	
	財務金融系智慧理財組	1	
10	休閒事業管理系	8	
11	應用外語系	1	
12	運動管理系	31	
13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8	
14	時尚造型與設計系	5	
合計		71	
備註：各系招生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請參考簡章第17~24頁。			

貳、報考資格

須同時具備下列第一項及第二項資格之一者方可報考：

一、學歷(力)資格：國內外公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學士班報考同等學力資格者(附註)。

二、運動績優資格：

(一)曾任高級中等學校運動代表隊一年以上，且曾參加縣市級以上運動競賽，並持有證明、參賽紀錄者。

(二)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畢業生，並持有證明者。

附註：「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060073088B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

第 2 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一)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二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二)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三)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二、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一)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前二款規定。

四、高級中等學校及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或實用技能學程（班）三年級（延教班）結業，持有修（結）業證明書。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七、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八、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

九、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十、持大陸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第一款

所列情形之一。

十一、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 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二)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 (三)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十二、年滿二十二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四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二)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三) 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
-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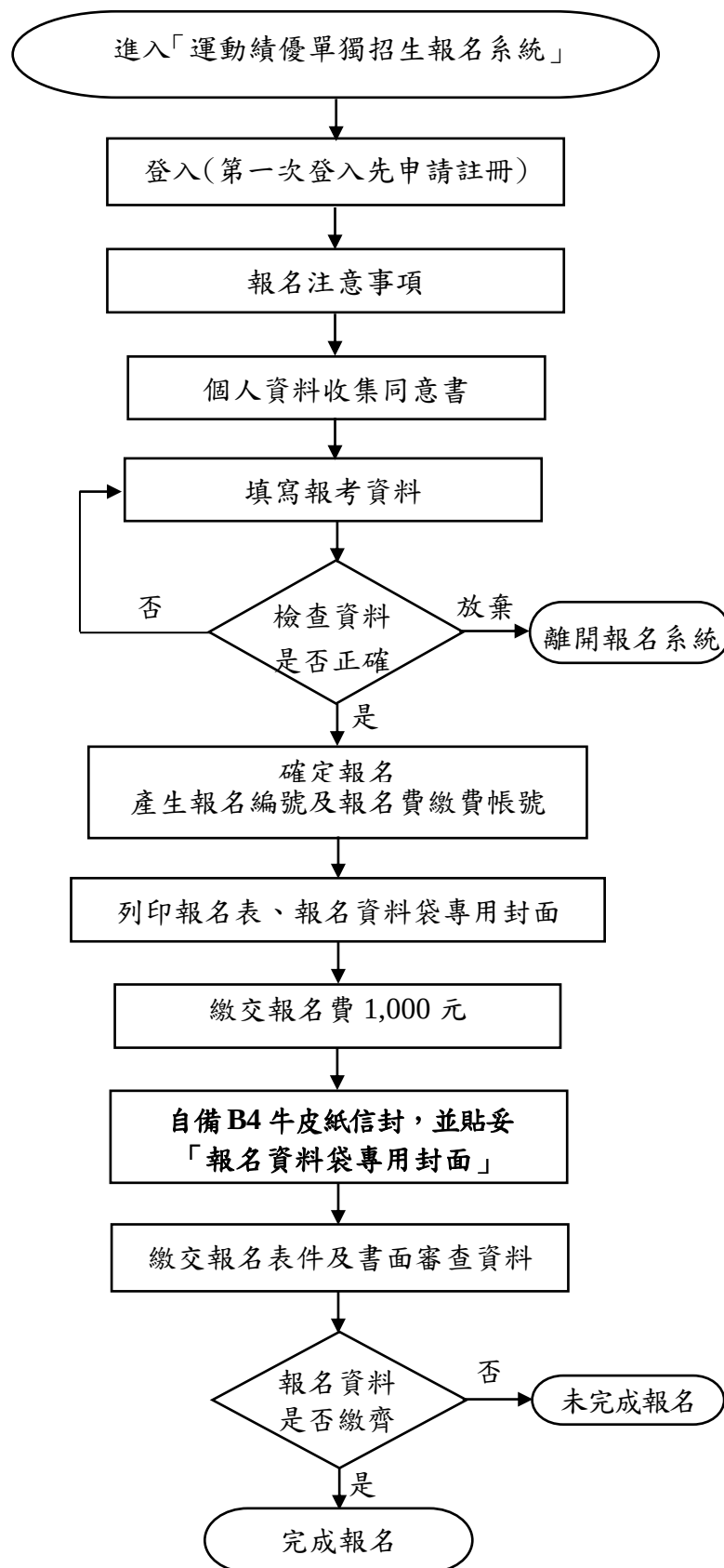
十三、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二) 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四、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四十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十五、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

參、報名作業流程



- ◆ 網路報名後通訊繳件時間：
109.3.2(週一)～109.3.17(週二)。
網路報名後現場繳件時間：
109.3.2(週一)～109.3.17(週二)。
- ◆ 報名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sport>
- ◆ 特殊字若電腦無該字，請以*號表示，再於印出之報名表上以**紅筆**更正。
- ◆ 核對報考系所是否有誤，報考系所、組別、姓名、身分證號碼等欄位資料，經確認送出後即不得更改，請審慎填寫。
- ◆ 報名資料送出後，系統自動產生「報名編號」及「報名費繳費帳號」，「報名費繳費帳號」為考生個人專屬帳號，不可重複使用。
- ◆ 系統自行產生「報名表」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請以 A4 白紙（直式）列印並於簽名處親自簽名及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 報名費請持具有轉帳功能之晶片金融卡依「報名費繳費帳號」至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 ATM 轉帳繳費。
- ◆ 將報名表件、ATM 轉帳明細（不提供者，請自行保存以便查核）及書面審查等應繳交資料文件，依序疊放整齊夾妥，裝入自備之 B4 牛皮紙信封（書局有售），信封封面請黏貼「報名資料袋專用封面」，自行送件繳交資料者亦需貼妥此封面。
- ◆ **109 年 3 月 17 日(週二)**前以郵局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現場繳交；**未於期限內郵寄(繳交)者，視同未完成報名，不退件亦不退費。**

肆、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網路報名，系統開放時間：109 年 3 月 2 日(週一)8:00 至 109 年 3 月 17 日(週二)16:00。

二、報名日期：

(一) 通訊繳件：109 年 3 月 2 日(週一)至 3 月 17 日(週二)截止，以郵戳為憑。

(二) 現場繳件：109 年 3 月 16 日(週一)及 3 月 17 日(週二)，上午 9:00~12:00，
下午 1:00~4:00。

三、現場繳件地點：明新科技大學行政二館二樓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地址：304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 號

洽詢電話：(03) 5593142 轉 2219

四、報名應繳資料：

序號	繳交項目	數量	注意事項
1	報名正、副表 (網路報名後系統產出)	1	資料確認無誤後再送出，將報名表以 A4 白色紙張(直式)列印，並於正表簽名處親自簽名。
2	照片	2	考生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兩張，實貼於報名表正、副表上。
3	國民身分證影本	1	正反面分別黏貼於報名表副表上。
4	書面資料審查	1	1.歷年成績單正本。 2.至報名截止日前三年內運動成就證明影本(貼於附表一) 3.體育班或學校運動代表隊證明(可參考附表二)。 4.自傳及運動生涯規劃。
5	學歷證明資料	1	1.已畢業者繳交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 2.108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繳驗蓋有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3.同等學力報考者，繳交肄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影本。
6	繳款證明	1	1.報名費：新台幣壹仟元整(ATM 轉帳)。 2.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請繳低收入戶證明)。
7	報名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網路報名後系統產出)	1	將報名表件、ATM 轉帳明細(不提供者，請自行保存以便查核)及書面審查等應繳交資料文件，依序疊放整齊夾妥，裝入自備之 B4 牛皮紙信封(書局有售)，信封封面請黏貼「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自行送件繳交資料者亦需貼妥此封面。

五、報名手續：

網路填表報名程序完成後，將上述資料依序疊放整齊夾妥，置入自備之 B4 牛皮紙信封（書局有售），信封封面請黏貼「報名資料袋專用封面」（報名系統列印，自行送件繳交資料者亦需貼妥此封面），並於報名期限內以郵局掛號郵件（報名最後一天以限時掛號）方式寄交（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或依規定期限自行送件繳交，方為完成報名手續。

註：1.網路填表報名資料若與繳寄之書面報名資料不一致時，一律以繳寄之書面報名資料為準。

2.凡未於規定時間內繳寄所需之文件，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將刪除在報名網站所登錄之所有資料。

3.如表件不全或資格不符或逾期繳件而遭取消報考資格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所有報名繳交之資料（證件），一概不予退還。

4.寄送之信封袋，以裝一份報名表件為限，如資料太多致無法裝入報名信封袋時，請自行包裝成一份（勿分散寄送，以免遺失）。

六、繳交報名費（含術科測驗費）：

1.通訊繳件：報名資料送出後，系統自動產生「報名編號」及「報名費繳費帳號」，請持具有轉帳功能之晶片金融卡依「報名費繳費帳號」至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 ATM 轉帳繳費（請提供轉帳明細表，若轉帳明細表不提供者，請自行保存以便查核），「報名費繳費帳號」為考生個人專屬帳號，不可重複使用。

2 現場繳件亦可以現金繳交(連同報名資料一併繳交即可)。

3.凡符合各地方政府規定之低收入戶者，免繳報名費，但應檢附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影本及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

※報名後，繳交費用概不退還。

七、注意事項：

（一）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二）考生報名資格經複審不合格者，取消考試資格。

（三）學雜費收費標準及休退學退費相關規定，請參考本校會計室網頁之公告事項。

伍、考試評分方式

計分方式如下：

一、術科測驗：100 分

- (一) 術科評分標準(請參閱附錄三、術科測驗內容)。
- (二) 須穿著運動服裝應試。

二、書面審查：100 分

- (一) 在學成績 20%：高中職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取至小數點第 2 位，小數點第 3 位四捨五入）。
- (二) 其他備審資料 80%：
 - 三年內最佳運動成績（成就）證明 50%。(成績對照表詳見附錄四)
 - 自傳、運動生涯規劃 30%。
- (三) 所繳運動成績(成就)證明及學校運動代表隊證明需與報考之運動種類相符。
- (四) 書面審查及術科測驗項目一覽表

運動種類 測驗項目		籃球	網球	羽球	撞球	保齡球	跆拳道	游泳	田徑
書面審查 100 分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	✓	✓	✓	✓	✓	✓	✓
	運動成就證明影本及學校運動代表隊證明	✓	✓	✓	✓	✓	✓	✓	✓
	自傳及運動生涯規劃	✓	✓	✓	✓	✓	✓	✓	✓
術科測驗 100 分	1.100 公尺 2.立定跳遠 3.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	✓	✓	✓	✓	✓	✓	✓

※術科測驗內容請參考附錄三、術科測驗內容相關規定。

陸、考試日期、時間

考試種類	考試日期	時間	考試地點	報到地點
術科測驗	109 年 3 月 28 日 (週六)	9:00 報到 9:30 開始測驗	體育館 田徑場	體育館

聯絡電話：03-5593142(體育室)轉 2341-2342

※考試及報到地點位置請參閱「附錄二、術科測驗考場位置圖」。

※參加術科考試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應試。

※術科測驗內容詳見附錄三。

柒、成績複查

一、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

二、自 109 年 4 月 8 日(週三)成績查詢後，至 109 年 4 月 10 日(週五)中午 12:00 截止受理複查，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傳真至本招生委員會，傳真號碼：(03)5591304，並於 8:30~16:30 來電確認傳真結果，電話：(03)5593142 轉 2219。如未以電話確認而致權益受損，考生需自行負責後果，逾期不予受理。(成績複查申請書詳見附表三)

三、複查項目僅限考生申請部份，未申請複查部份，概不複查。

捌、公告正備取名單

一、錄取標準：

- (一) 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訂定，按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 (二) 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三) 同分參酌順序：(總成績同分者，依以下各項之原始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1. 三年內最佳運動成績(成就)。
 2. 術科測驗成績。
 3. 自傳、運動生涯規劃成績。
 4. 在學成績。
- (四) 視考生成績酌列備取生，備取順序依總成績高低順序排列。

二、正備取查詢：

- (一) 日期：109 年 4 月 17 日(週五)於本校系統查詢。
- (二) 網址：<https://exam.must.edu.tw/sport>

玖、登記、報到與錄取

一、正(備)取生報到：

- (一) 先行公告正備取名單及登記順位，於報到時依登記順位及選填招生系別至該系額滿為止。正取生應依規定辦理「報到」，並完成報到手續，逾時未完成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考生不得異議。
- (二) 請依網路公告報到注意事項之各項資料辦理報到。
- (三)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時間：109 年 4 月 22 日（週三）上午 9:00~9:20 報到，9:30 起依登記順位及志願表依序唱名分發。**
- (四) **備取生報到日期及時間：109 年 4 月 22 日（週三）下午 2:00~2:20 報到，2:30 起依登記順位及志願表依序唱名遞補。**
- (五) 正取生及備取生應依網路公告所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處理，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 (六) 報到地點：依網路公告所規定地點報到。

二、錄取生應依本校規定繳交學歷（力）證件及各項規定之證件，始得註冊入學。缺繳或所繳證件不符入學資格，或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者，取消入學資格；入學後始被發覺者，依規定開除學籍；畢業者，追繳已發之學位證書，考生不得異議。

三、**經本招生入學之學生，於修業期間應受學校指派，有參加學校運動代表隊之義務，修業期間一年級「普通體育」課程隨原班級上課，其餘學期均須選修「運動代表隊」。**

四、錄取生報到後，應放棄參加當學年度各項入學招生，違者一經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

五、修業年限四年，學生除須於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各系應修學分外，為強化本校學生畢業後之就業競爭力，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拾、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招生事項有疑義者，應備妥相關資料於事實發生後三日內，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申訴書詳見附表六)，本委員會於三十日內函覆申訴人。

二、依據教育部 105 年 10 月 5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50138848-B 號函，本校性別平等原則之申訴制度如下：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學校之招生及就學許可不得有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但基於歷史傳統、特定教育目標或其他：疊杯非因性別因素之正當理由，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而設置之學校、班級、課程者，不在此限。」

(二)若本校於入學測驗或甄試過程疑似違反性別平等原則，請逕向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提出申訴。

(三)申訴電話及聯絡人：03-5593142*2312，學務處 蔡輔導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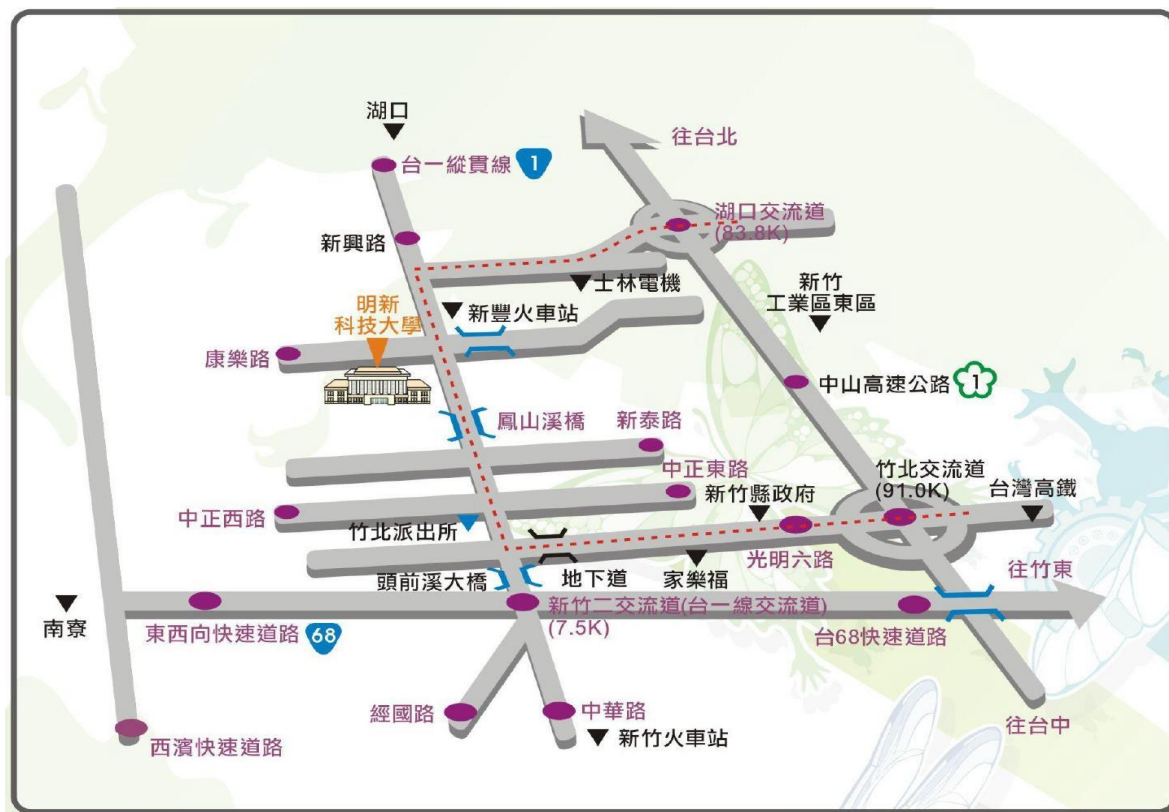
拾壹、考生資料處理與運用原則

一、考生報名之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招生委員會之試務使用，本會將善盡保管人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並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報名考生相關資料由本會保存一年後銷毀，但依規定提出申訴者，將延長保存至考生申訴作業完成後銷毀。

二、凡報名本招生之考生，即表示同意本委員會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報考本校相關系所與註冊單位辦理招生及新生入學資料建置。

三、本委員會對於考生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辦理。

附錄一、至本校交通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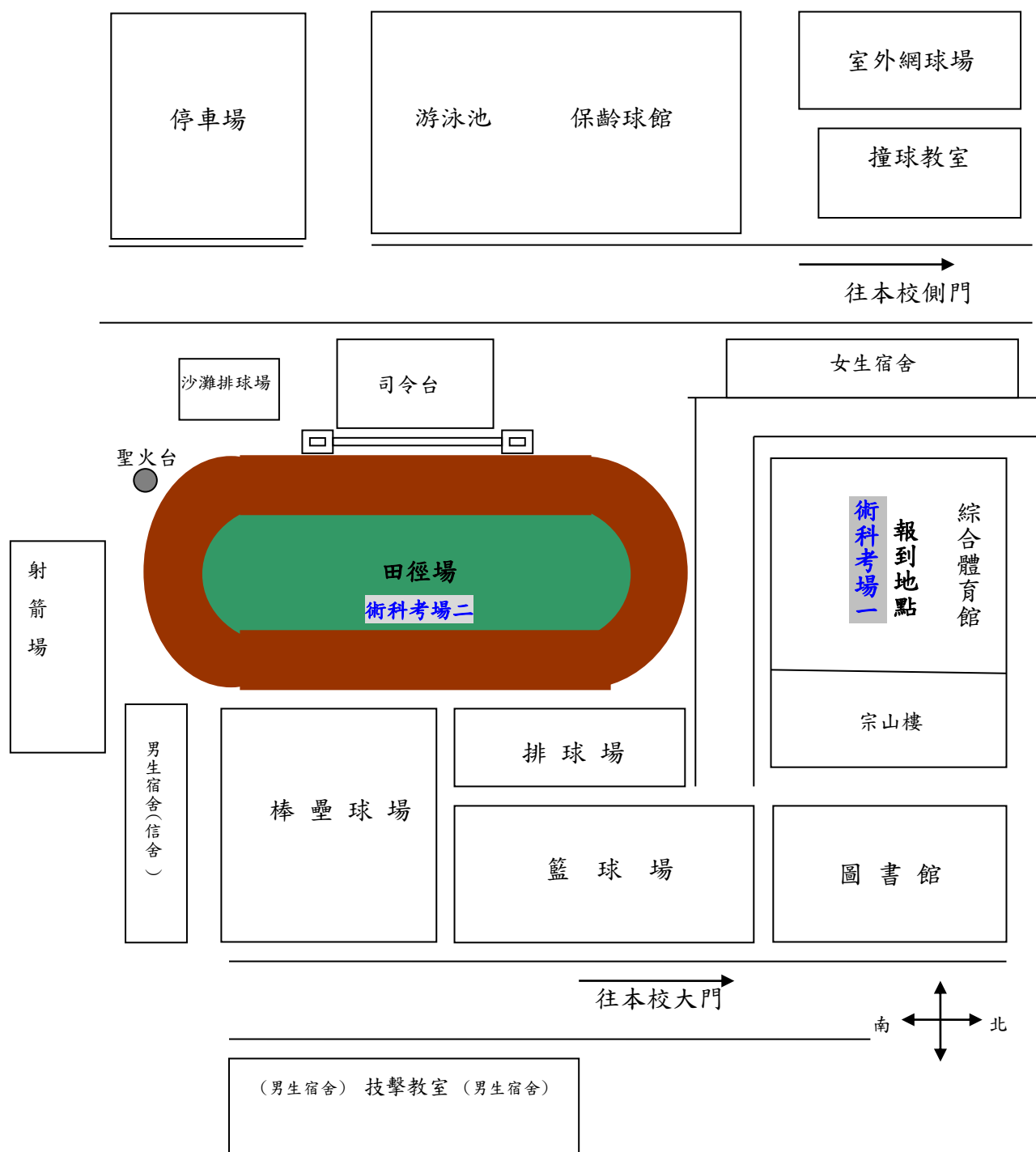
(一)開車：

1. 中山高湖口交流道下(83.8 公里出口)，往湖口、新豐方向行駛，遇士林電機(丁字路口)右轉 400 公尺後，再左轉走新興路(省道台一線)，經新豐火車站約 900 公尺，抵達明新科技大學。
2. 中山高竹北交流道下(91.0 公里出口)，往竹北市區方向行駛，走光明六路，遇中華路(省道台一線)右轉往新豐方向，經竹北派出所後約 4 公里即可抵達明新科技大學。

(二)大眾運輸工具：

1. 高鐵：可搭乘至新竹站後轉乘大眾運輸工具至本校。
 - (1) 搭乘電車，路線於六家車站轉乘電車至北新竹站換車至新豐火車站，出車站大門左轉，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抵達本校。
 - (2) 搭乘高鐵接駁車轉乘電車，路線為「高鐵-竹北火車站」，可於竹北火車站上車，至新豐火車站，出車站大門左轉，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抵達本校。
 - (3) 搭乘快捷五號公車，行經校門口，可直達本校。
2. 火車：可搭電車至新豐火車站，出車站大門左轉，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抵達本校。
3. 巴士：可選擇搭乘新竹客運或中壢客運至本校。
 - (1) 搭乘新竹客運班車，路線可選擇「新竹-湖口」、「新竹-中壢(經新豐)」以及「新竹-新莊子(經新豐)」，於新竹、中壢火車站附近上車，明新科技大學下車。
 - (2) 搭乘中壢客運班車，路線為「中壢-新竹」，可於新竹、中壢火車站附近上車，明新科技大學下車。

附錄二、術科測驗考場位置圖



明新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術科考試考場位置平面圖

附錄三、術科測驗內容

一、籃球、網球、羽球、撞球、保齡球、跆拳道、游泳、田徑等八種類術科。

測驗項目：100 公尺、立定跳遠、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共三項測驗，合為一成績。

二、各項目測驗內容及方式

(一)100 公尺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每人測驗 1 次，須採蹲踞式起跑。
占分比	40%
記錄方式	以秒為單位，記錄至小數第 2 位。
注意事項	1.可著釘鞋，不得赤腳，現場備有起跑架。 2.若遇下雨或天候不佳，經術科考試委員決議，改為室內測驗折返跑(9 公尺 4 趟)

(二)立定跳遠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每人測驗 2 次。預備時，受測者立於起跳線後，雙腳開立，約與肩同寬，膝關節自然彎曲，雙臂置於身體兩側後方。起跳時，雙臂自然前擺，雙腳「同時往前上方躍起」與「同時落地」。成績丈量由起跳線後緣至最近之落地點為準。
占分比	30%
記錄方式	以公分為單位記錄，測驗 2 次，以較佳成績為紀錄。
注意事項	不得穿任何形式之釘鞋，不得赤腳。準備起跳時手臂可以擺動，但雙腳不得離地。起跳時雙腳須同時離地，同時著地；雙腳如有明顯不同時間著地現象者以犯規論。犯規時，該次成績不計，並不得要求重測。

(三)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項目	說明
測驗方式	每人測驗 1 次。受測者仰臥平躺，雙膝屈曲約 90 度，腳底平貼地面，雙手胸前交叉，雙手掌輕放肩上(肩窩附近)。聞「開始」口令時，受測者屈身起坐，起坐時雙肘觸及雙膝後，隨即回復仰臥預備動作，如此反覆測試 1 分鐘。
占分比	30%
記錄方式	自仰臥起坐雙肘觸及雙膝計算 1 次，以次數為單位，記錄其 60 秒累計完成之總次數為成績。
注意事項	坐起時以雙肘觸及雙膝為準，仰臥時則以背部肩胛骨接觸地面後才可以開始下一次的動作。坐起時雙肘未觸及雙膝、雙手離開肩窩或上背部未接觸地面，則該次不予計算。

三、成績計算

(一)100 公尺

1.男生成績對照表

秒數	11.0 以前	11.01- 11.19	11.20- 11.59	11.60- 11.99	12.00- 12.39	12.40- 12.79	12.80- 13.29	13.30- 13.79	13.80- 14.39	14.40- 14.99	15.00 以後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2.女生成績對照表

秒數	13.0 以前	13.01- 13.19	13.20- 13.59	13.60- 13.99	14.00- 14.39	14.40- 14.79	14.80- 15.29	15.30- 15.79	15.80- 16.39	16.40- 16.99	17.00 以後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二)立定跳遠

1.男生成績對照表

公分	266 以上	255-265	247-254	242-246	232-241	224-231	212-223	204-211	196-203	191-195	190 以下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2.女生成績對照表

公分	196 以上	187-195	182-186	177-181	170-176	164-169	155-163	149-154	142-148	138-141	137 以下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三)一分鐘仰臥起坐

1.男生成績對照表

次數	55 以上	52-54	50-51	48-49	45-47	43-44	40-42	38-39	35-37	33-34	32 以下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2.女生成績對照表

次數	46 以上	43-45	41-42	39-40	37-38	35-36	32-34	30-31	27-29	25-26	24 以下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四)折返跑(100 公尺替代方案)

1.男生成績對照表

秒數	07.00 以前	07.01- 07.19	07.20- 07.59	07.60- 07.99	08.00- 08.39	08.40- 08.79	08.80- 09.29	09.30- 09.79	09.80- 10.39	10.40- 10.99	11.00 以後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2.女生成績對照表

秒數	09.00 以前	09.01- 09.19	09.20- 09.59	09.60- 09.99	10.00- 10.39	10.40- 10.79	10.80- 11.29	11.30- 11.79	11.80- 12.39	12.40- 12.99	13.00 以後
得分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附錄四、運動成就給分對照表

名次 給分 競賽等級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家代表隊	100							
全國運動會	96	94	92	90	88	86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84	82	80	78	76	74		
甄試指定 盃賽 (最優級組)	84	82	80	78	76	74		
甄試指定 盃賽 (其他)	74	73	73	73	73	72		
全國 單項錦標賽	72	70	68	66	64	62		
區域性競賽	60	58	56	54	52	50		
縣市級競賽	48	46	44	42	40	38		

*說明：上述運動成就只採計最佳一項成績，需附獎狀或成績證明，團體競賽項目須檢附出賽證明。

附錄五、本校招生各系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

系別	機械工程系	
本系特色	1.本系以機電整合自動化與精密製造科技為發展重點，強調動手做、實務教學及就業力教學，並培養實用專業證照能力，落實學用合一。 2.專任教師共21位，95%以上為助理教授級以上，亦網羅新竹科學園區及工研院高階研究人員擔任特色選修課程之講授，使教學能收產學合一、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效。 3.通過IEET國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與國際接軌。	
本系未來職涯發展	新竹地區為台灣高科技的重鎮，本系畢業生除服兵役外，均能在科學園區、新竹工業區以及鄰近科技工業區就業，範疇包括半導體封裝製造、光電製造、模具製造、3C 產品開發設計、精密光電檢測、自動化控制、機電整合設計、機械設計製造等專業。	
系所網址	http://meu.must.edu.tw/	

系別	電機工程系	
本系特色	研究：配合國家經濟建設及地方特色，發展電動機控制、智慧機器人、嵌入式控制器設計、風力與太陽能再生能源轉換控制器之開發與設計等。 教學：理論與實務兼具，讓學生畢業後能有發掘、分析及處理問題的能力和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本系未來職涯發展	畢業同學除可報考電機電子類相關技師或經由高考取得公職外，亦可進入電機相關之高科技產業，貢獻一己之力或就近到新竹工業區、科學園區或竹北台元科技園區，從事電機電子相關行業。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05/	

系別	電子工程系	
本系特色	本系依據校、院教育宗旨與理念，因應校、院、系特色發展、本區域產業特性及學生就業需求，訂定教育目標為『培育具備電子專業、職場倫理與人文素養之工程技術人才』。教育學生應用專業知識解決電子工程問題，充分發揮專業技能。使學生瞭解工程倫理與社會責任，增進溝通與團隊合作能力。教育學生順應社會需求、培養國際視野，以具備成功的生涯規劃能力。期望學生能成為兼具實用技能及理論基礎的科技人才。因應科技發展日新月異，本系著重於半導體與智慧物聯網人才培育為兩大主軸，108 年秋天，教育部補助 3800 萬、本校自籌 1200 萬、耗資 5000 萬的封裝測試類產線基地揭牌之後更增加了畢業生就業的強力競爭力。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可就近到新竹工業區、科學園區或竹北台元科技園區，從事半導體、電子、電腦、嵌入式及物聯網相關行業。可從事程式設計、軟硬體測試工程師、韌體工程師、網路工程師、半導體設備工程師、半導體封裝測試工程師、半導體布局工程師、電腦工程師、嵌入式系統工程師與物聯網工程師等。	
系所網址	http://eed.must.edu.tw/	



系別	土木工程與環境資源管理系	
本系特色	1. 特色：通過 IEET「工程及科技教育」國際認證，以「營建及環境防災檢（監）測技術整合、再生營建材料研發、環境生態教育與資源開發」做為系所發展特色。 2. 師資：本系專任教師 13 名，其中博士 10 名，教師擁有國內外土木、結構、大地、水土保持及測量技師證照。 3. 課程：分為工程技術、環境資源管理二專業程模組，透過工程參訪、專題實作、業師協同教學與校外實習等跳脫傳統授課方式，使教學與實務結合。 4. 資源：設置環境遙測與加值應用、防災與資源管理二大研究中心，主導各類研究及產學計畫人力整合。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中央單位：營建署、水利署、環保署、交通部、鐵路局、捷運局等。 縣市政府單位：公務、建設、環保、水利、農業局、鄉鎮市公所等。 私人機構：營造廠、建築、技師事務所、建設公司、材料供應商、物業管理公司、環境景觀工程公司、房屋仲介及不動產經營管理。 其他：消防設備、電力公司、自來水事業處、瓦斯、電信、科技顧問等。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04/	



系別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技系	
本系特色	1.IEET 國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本系所通過 IEET 國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提供學生國際化、多元化與均衡發展之課程並與國際接軌，以因應未來就業與個人生涯規劃。 2.優質師資：17 位教師與產業互動密切，尤致力於從事專案研究、產學合作與技術服務，成果豐碩。教學方面，訓練學生畢業後能具備理論基礎與專業實務技能，同時具備人文素養，期能成為品德與專業兼具之科技人才。 3.設備完善：專業實驗室包括電子製程整合實驗室、奈米材料特色實驗室、生化工程實驗室、污染防治實驗室、高分子與特用化學品實驗室、儀器分析實驗室、單元操作實驗室、材料工程實驗室、化學工程實習實驗室、電化學分析研究室、發酵工程實驗室、合成化學實驗室、觸媒與奈米材料實驗室、生質能源實驗室、熱力與相平衡實驗室等。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化工、材料相關科系的畢業生，具有寬廣的出路，且為半導體與光電產業的「核心人才」。產業中包括半導體光電產業、生物技術產業以及能源科技綠色產業與生活化學等，均須要化工與材料相關技術的配合。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20/	

系別	資訊工程系	
本系特色	以「培養具有資訊專業技能、團隊精神與人文素養的科技人才」為目標，拓展國際視野，鼓勵海外交流與實習。專業課程與時俱進，重點領域有人工智慧、物聯網、機器人、軟體工程等系列課程，結合大數據、雲端技術及區塊鏈等科技實務應用。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可從事網頁設計、程式設計、系統規劃與開發、軟硬體測試工程師、軟體工程師、網路工程師、資料庫管理師、資料科學工程師、AI 應用工程師與 AI 研發工程師等。	
系所網址	http://webc1.must.edu.tw/jtmust074/	

系別	行銷與通管理系	
本系特色	行銷是企業永續經營的成功關鍵，流通是台灣經濟發展的重要推手。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著眼於培育產業所需之人力資源、強化學生就業競爭力，透過多元課程規劃、專業證照輔導、實務專題製作、企劃能力養成、數位技能培訓、競賽活動參與、產學合作交流以及校外實習推展等方式，使學生具備專業知識、實務技能、國際視野以及服務熱忱，成為行銷與流通領域之專業人才。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就業：適合本系畢業生的職務包括業務推廣、市場開發、商務企劃、市場調查與分析、電子商務、網路行銷、流通運籌、物流管理、門市服務、零售管理、採購管理、進出口業務…等。 升學：可於國內大學商學與管理相關領域之研究所繼續進修，或透過本校校際聯盟，申請就讀國外相關研究所。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18/	

系別	企業管理系	
本系特色	企管系擁有傳統「五管」的一般性管理課程，使學生可從中探索自我專業興趣，更建立兩個特色課程模組，分別是「服務管理」以及「營運行政」，培養學生專業知能與倫理素質，提升就業實力。此外，藉由校外實習媒合、專業證照輔導、產學合作計畫參與、實務專題製作、業師協同教學，增進學生實作能力。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未來可以進入運動事業(例如：運動用品店，健身中心、運動器材等)擔任總務行政、人力資源管理師、行銷企劃專員、業務專員、財會人員等管理工作，促進運動事業發展。此外，全方位的管理課程，將讓你有機會實現創業夢想，成為新創公司老闆。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06/	

系別	財務金融系創意行銷組	
本系特色	1.學經歷優質之師資群：專任教師具產業經驗，聘任金融業高階經理協同教學，提供完整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教學。 2.完備專業教室及教學軟體：國際財經資料庫、虛擬交易平台、證照模考系統，訓練學生證券分析能力，輔導學生考取金融證照。 3.積極推動學生校外實習：辦理校外參訪及提供學生校外實習體驗，落實實習就業化。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本系創意行銷組教育目標為訓練培養職場所需之金融產品行銷、個人理財規劃、金融科技整合應用的財務金融專業人才。本系畢業生未來出路甚廣，可至銀行、證券、保險、投資信託、不動產及期貨等金融業從事金融產品行銷、投資規劃或研究發展等工作，或至一般工商事業財務部門、政府財經機關、財務顧問公司從事財務管理與財務諮詢等工作。 此外，亦可繼續深造，選擇國內外企業管理、金融、財務管理等相關研究所攻讀碩、博士。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21/	

系別	財務金融系智慧理財組	
本系特色	1.學經歷優質之師資群：專任教師具產業經驗，聘任金融業高階經理協同教學，提供完整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教學。 2.完備專業教室及教學軟體：國際財經資料庫、虛擬交易平台、證照模考系統，訓練學生證券分析能力，應用人工智慧與網路技術，培養網路世代的投資分析專業人才。。 3.積極推動學生校外實習：辦理校外參訪及提供學生校外實習體驗，落實實習就業化。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本系智慧理財組教育目標為訓練培養職場所需之應用投資分析、個人理財規劃、公司會計財務、金融科技整合應用的財務金融專業人才。本系畢業生未來出路甚廣，可至銀行、證券、保險、投資信託、不動產及期貨等金融業從事金融管理、投資規劃或金融科技整合應用等工作，或至一般工商事業財務部門、政府財經機關、財務顧問公司從事財務管理與規劃等工作。此外，亦可繼續深造，選擇國內外企業管理、金融、財務管理等相關研究所攻讀碩、博士。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021/	

系別	休閒事業管理系	
本系特色	教學涵蓋文化、健康、旅遊三種休閒體驗領域，培育休閒產業精緻化發展之專業人才。課程包含潛水、茶藝、陶藝、活動規劃、溫泉、遊程規劃、導遊領隊、會展等特色課程，並輔導相關證照取得。與產業業者合作，實施海外或國內實習，提供完整職場學習與實務體驗，學生具備高度職場競爭力，為台灣休閒產業首選之人才培訓搖籃。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具有寬廣升學管道，可就讀國內外休閒、觀光旅遊相關研究所，亦可選擇商管等碩士班就讀。就業領域相當廣泛，如遊程規劃師、旅遊諮詢顧問、休閒俱樂部專員、行銷企劃專員、旅遊 OP 人員、領隊、導遊、解說導覽人員、休閒規劃師、表演企劃人員、休閒部主管、展場設計人員與展覽活動規劃設計師等，就業市場廣泛且多元。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101/	



系別	應用外語系	
本系特色	本系榮獲教育部「專業類」評鑑通過及一等之殊榮。教學目標以提升英(外)語能力及專業知能，落實專業技能為導向，為桃竹苗地區首屈一指之應用外語專業人才培育系所。教學課程務實且多元，以「英語文教」、「商務外語」、「第二外語學習」為課程軸心，並與行銷系、旅館系、幼保系、休閒系、運動管理系等系合作學程，培育專業外語技能，學生外語專業證照通過率高，深獲業界好評。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就業：本系畢業生至各行各業服務，從事英語文教事業、外貿商務，英文秘書、行政助理、英語領隊導遊、空服員、外文編輯、外語播報員、翻譯師、公關行政等相關行業，競爭力十足，畢業生在職場表現優異。 升學：本系畢業生報可考國內外相關研究所，攻讀碩士，本系校友自全球排名前 50 名大學研究所畢業，顯示本系教學獲國際肯定。	
系所網址	http://webc1.must.edu.tw/jtmust067/	

系別	運動管理系	
本系特色	1.環境師資：師資陣容充足，實務經驗豐富專長多元，設施完善。力行「運動有原則，終身有品德」教育理念。 2.課程：因應新世紀運動健康、運動管理人才需求，規劃以運動技術指導及運動產業經營為學習核心之課程。 3.教學特色：強調理論實務，推動產學合作，強化就業能力。拓展學生運動視野，提升專業能力，輔導取得國際證照，以利就業接軌。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1.就業：可投入運動俱樂部經營管理、運動場館規劃管理、運動賽會經營管理、企業機構運動組織、運動俱樂部指導、運動觀光休閒經營、運動傳媒、運動單項協會與職業運動聯盟等相關運動產業。 2.升學：可報考各公私立大學之運動管理及運動休閒事業管理相關研究所。亦可透過本校國際交流中心，申請英、美、加及歐洲等國外相關研究所。	
系所網址	http://webc1.must.edu.tw/mustj004/	

系別	時尚造型與設計系	
本系特色	本系採用最完整新穎的專業設備與師資，結合韓國流行時尚，展現國際元素跨領域的創意設計實力，聘請韓籍與韓語師資授課，落實專業技能之實務演練，培養與產業結合的能力；同時透過國內外美容競賽與證照考試，激發學生創新創業能力，更屢次獲韓國國際美容家大獎，啟發學生對於國際時尚產業全面之專業知識。 推廣韓國遊學的移地教學計畫，也鼓勵同學赴韓國海外實習與交換學生，藉以拓展國際視野與移動力，落實跨文化整合之特色。並規劃時尚經營相關知識與技能，引領時尚風潮與流行趨勢，讓學生儲備未來職場就業力。 培養學生注重職業倫理，期望學生在學期間皆能學習擁有業界實務經驗，訓練獨立實作人才，學習以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能力，引領時尚風潮。教育目標為『培育時尚造型與創新設計產業之專業人才』。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畢業生可選擇就業或自行創業成立工作室，就業市場多元且就業率高，包含整體造形設計、服裝設計、婚禮顧問、新娘秘書、彩妝設計、髮型設計、配飾設計、美甲美睫、美容美體、化妝品科技人員、展示空間設計、時尚編輯、時尚公關與企劃、劇場或電視台的幕後彩妝師，並以國際造型師為發展目標…等，緊扣國際時尚設計趨勢與需求。 根據 1111 人力銀行資料來源，時尚造型從業人員每月平均薪資七年的成長幅度約由 28K 至 48K，就業市場相當多元廣泛且自由度高。學生畢業後的就學出路有：服裝設計研究所、設計研究所、設計創意研究所、創新設計研究所、造型藝術研究所等，學生畢業升學管道亦相當寬廣。	
系所網址	http://webc1.must.edu.tw/jtmust080/index.php/zh-tw/	



系別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本系特色	本系是一個就業導向的跨領域科系，整合多媒體、設計、遊戲、VR、電競等相關領域，為了培訓就業專才，本系涵蓋了美術設計、導演、製片、3D 資訊技術、電競等相關師資與顧問群，並與業界結合，提供國內外實習機會與競賽研習機會，以提升同學畢業後之就業能力。	
本系未來 職涯發展	本系重點培育對象： 1.<u>2D/3D 設計人才</u>：素描、電腦繪圖、數位設計美學、廣告設計與行銷、3D 建模、3D 動畫、3D 場景設計。 2.<u>多媒體應用人才</u>：分鏡腳本設計、數位影音剪輯、傳播科技、轉直播多媒體製作、影音編製網路行銷。 3.<u>VR/AR 遊戲開發人才</u>：遊戲企劃、3D 遊戲角色設計、遊戲程式設計、VR 虛擬實境、AR 擴增實境、手機遊戲設計。 4.<u>電競產業人才</u>：電競傳播實務訓練、電競賽事規劃與管理、轉直播訓練、電競行銷營運、實況主、選手、主播、賽評、OB 手、賽事執行管理人員。	
系所網址	http://webc2.must.edu.tw/jtmust102/	 

附表一、運動績優證明黏貼單

明新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運動績優證明黏貼單

姓名		報考運動種類	☐ 籃球 ☐ 網球 ☐ 羽球 ☐ 撞球 ☐ 保齡球 ☐ 跆拳道 ☐ 游泳 ☐ 田徑
☐ 曾任高中職學校運動代表隊一年以上，曾參加縣市級以上運動競賽，並持有證明、參賽紀錄者。			
☐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畢業生，並持有證明者。			
運動績優證明（浮貼處）			

附表二、運動績優資格證明書

明新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單獨招生
運動績優資格證明書

學生_____，在校修業期間曾擔任

☐校 隊

_____運動種類代表隊，

☐體育班

符合運動績優學生資格，特此證明。

教 練：

簽章

體育主任：

簽章

單位章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附表三、成績複查申請書

明新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成績複查申請書

姓名		報名編號	
報考運動種類	☐ 籃球 ☐ 網球 ☐ 羽球 ☐ 撞球 ☐ 保齡球 ☐ 跆拳道 ☐ 游泳 ☐ 田徑		
複查項目（請於 ☐ 內打勾）			
原始分數		☐ 術科測驗 ☐ 歷年成績 ☐ 三年內最佳運動成績（成就） ☐ 自傳、運動生涯規劃	
複查後分數		☐ 術科測驗 ☐ 歷年成績 ☐ 三年內最佳運動成績（成就） ☐ 自傳、運動生涯規劃	
考生簽名			
複查回覆事項：			
回覆日期	109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一、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考生資料（姓名、運動種類、報名編號）、複查項目、原始分數等請考生親自填寫正確。
- 二、自 **109 年 4 月 8 日(週三)**成績查詢後，至 **109 年 4 月 10 日(週五)中午 12：00** 截止受理複查，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傳真至本招生委員會，傳真號碼：(03)5591304，並於 8:30~16:30 來電確認傳真結果，電話：(03)5593142 轉 2219。如未以電話確認而致權益受損，考生需自行負責後果，逾期不予受理。
- 三、複查項目僅限考生申請部份，未申請複查部份，概不複查。複查結果將於二日內由本會以電子郵件回覆申覆考生本人，務必在申請表上填寫可聯絡到之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帳號。若成績複查後名次有異動，則以異動後名次為主。

附表四、放棄聲明書

明新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明新科技大學存查聯

姓名		報名編號		電話	
		身分證號碼		家長(監護人)電話	
本人經由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錄取貴校 系，因故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明新科技大學					
考生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日期	109 年 月 日
明新科技大學 教務處蓋章					

明新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申請生存查聯

姓名		報名編號		電話	
		身分證號碼		家長(監護人)電話	
本人經由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錄取貴校 系，因故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明新科技大學					
考生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日期	109 年 月 日
明新科技大學 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於規定日期內(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將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請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再將正本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傳真：03-5591304、聯絡電話：03-5593142 轉 2219）
-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第二聯寄回考生存查。
- 申請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109 年 6 月 24 日(週三)。
-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申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表五、申訴書

明新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考生申訴書

考生姓名		報名編號	
報考運動種類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處理結果			
申訴人	(簽章)		
申訴日期	109 年	月	日